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Ocean Star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海納星空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7)

### **自願公佈** **與南通鴻鏈資訊技術有限公司之戰略合作**

本公佈乃海納星空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的自願公佈，旨在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之最新發展。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南通鴻鏈資訊技術有限公司(「南通鴻鏈」，連同本公司統稱「訂約方」)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戰略合作」)。

#### **戰略合作**

根據框架協議，訂約方須基於對電商業務的共同理念，在戰略合作中發揮其資源優勢。訂約方同意利用南通鴻鏈在電商營運及技術方面的優勢及本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合作開發本公司女性內衣及相關產品的電商線上平台及線下銷售渠道。

框架協議自簽署起有效期為一年。

## 進行戰略合作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以核心品牌「Bodibra」及子品牌「June」、「oobiki」、「Bodicare」及「invisi」設計、製造及銷售核心內衣產品。本集團亦銷售美胸乳霜、內褲、隱形胸圍、泳衣、胸圍肩帶及胸墊及束腰帶；買賣服裝業務；及提供美容服務。

南通鴻鏈為一間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南通鴻鏈主要從事自營電商線上平台。

框架協議符合本集團開拓商機之業務戰略。董事相信，其將能夠發揮訂約方之專業知識、經驗及業務網絡，在拓展電商平台方面形成協同效應，以擴大各類女性內衣及相關產品的直銷範圍。本公司認為框架協議為本集團業務營運及增長提供了寶貴機會，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南通鴻鏈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任何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且與彼等並無關連。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海納星空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譚澤之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譚澤之先生及許學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厲劍峰先生、鄧耀基先生及佟鑄先生。

本公佈載有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的有關本公司資料的詳情，各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而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發佈日期起最少七天保留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並且於本公司網站[www.bodibra.com](http://www.bodibra.com)發佈。